

祁駕藻集

1

人文叢刊
在文川閣藏書中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祁寯藻集

①

譜傳·日記·信札
馬首農言·隨筆
雜記·附錄

清·祁寯藻著

祁寯藻集編委會編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經費資助項目

三晉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祁寯藻集/(清) 祁寯藻著; 任國維總主編—太原:
三晉出版社, 2009.10

ISBN 978-7-5457-0131-9

I. 祁… II. ①祁…②任… III. 雜著-中國-清代
IV. Z429.4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09) 第 169012 號

祁寯藻集

著 者: [清] 祁寯藻

責任編輯: 張繼紅 落霞香

出版者: 山西出版集團·三晉出版社 (原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設南路 21 號

郵 編: 030012

電 話: 0351-4922268 (發行中心)

0351-4956036 (綜合辦)

0351-4922203 (印制部)

E-mail: sj@sxpmg.com

網 址: <http://sjs.sxpmg.com>

經銷者: 三晉出版社

承印者: 揚州文津閣古籍印務有限公司

開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張: 180.5

字 數: 2700 千字

版 次: 2011年2月 第1版

印 次: 2011年2月 第1次印刷

書 號: ISBN 978-7-5457-0131-9

定 價: 980.00 元 (全三冊)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出版委員會

(按姓氏筆畫排序)

于沛 成崇德 朱誠如
李文海 孟超 馬大正
徐兆仁 陳樺 鄒愛蓮
戴逸

祁寯藻集編委會

顧問：戴逸 邢永福 成崇德 蔡美彪
申維辰 張正明 任茂棠

主任：李玉明

副主任：劉俊謙 王雅安 李永宏 鄒愛蓮
黃進明 劉志宏 (常務) 史景怡 黃耀春 (常務)
王繼堂 郝鵬鴻 任國維 (常務) 王守禎
鞏玉生 張明亮 孫連珠 林玉平

委員：張捷夫 侯文正 時新 張繼紅
郭培綱 潘曉林 郭華榮 唐益年
劉長海 (常務) 沈建中

祁寯藻集編纂執行委員會

總主編：任國維

副總主編：郭華榮 劉長海

編輯：聶強 吳晉榮

祁 寯 藻 集

(第一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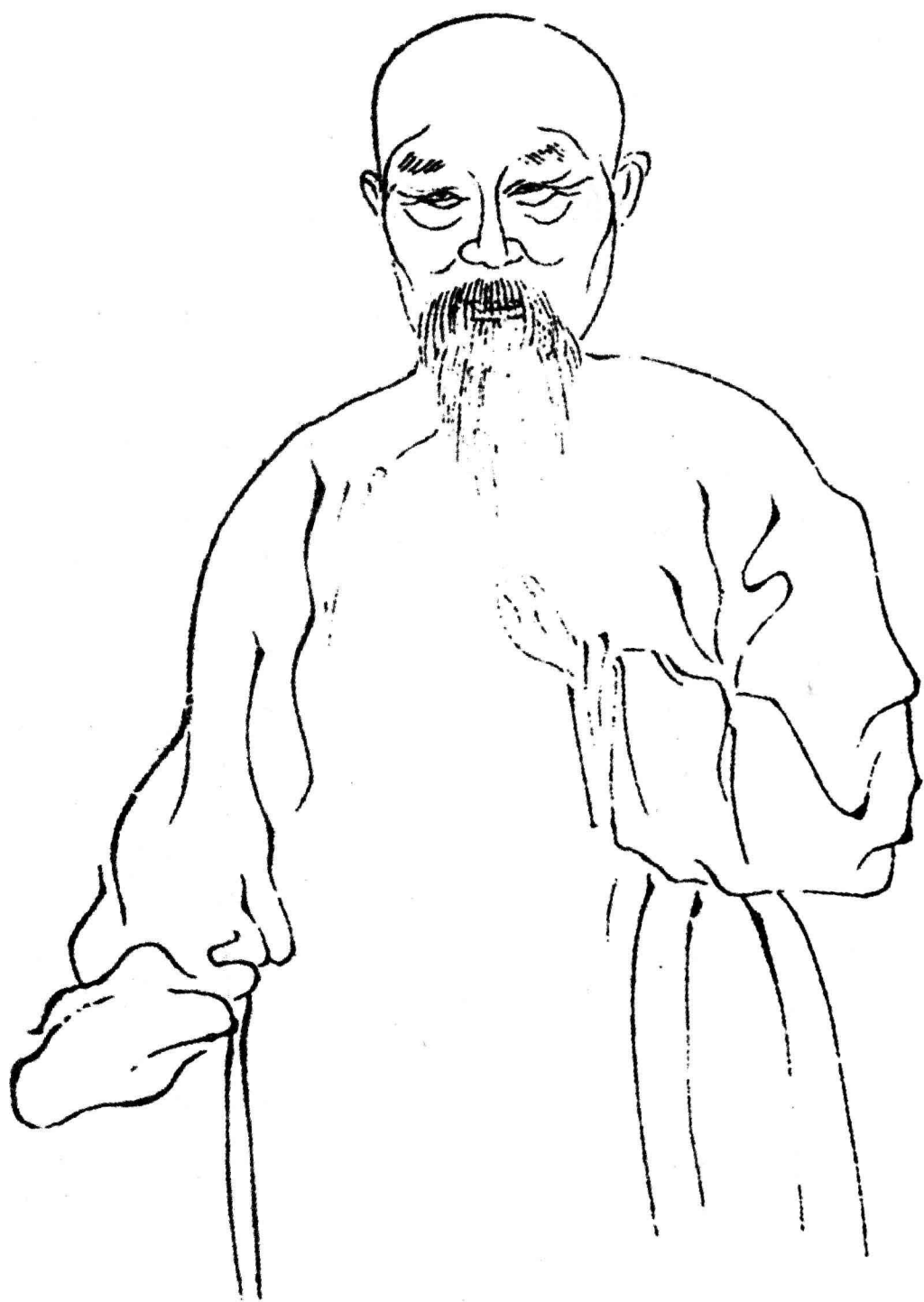
主 編：閻鳳梧 郭華榮 張瑞君

副 主 編：劉長海 張崇德

編 輯：傅惠成 李庶民 王寶駿

沈建中 弓有芳 武定命

趙久福



祁寯藻六十五歲畫像

祁氏支祠記

吾族祁氏自元季由池洞大槐樹遷居陽北鄉平舒子姓繁衍分南東西中四大房家為中支人丁先歲乾隆合祀歲始建宗廟
 於村西蓋中支也維時先大夫光祿公官編備念廟建別議火不可闕也先祖多業舊存合四大支重加考選勳為世譜一編
 藏之家焉後思立廟義主合於情難身仲夏奉香祀果主祀於老定堂也奉高祖總香公以下三世神位也先大夫之
 曾祖善成府君舊宅也絲香公甘西子善成府君次四至今族人俱受家為七四堂為慶已已歲先大夫自伊畢歸生以老
 完歲久弗治移奉神位果主於堂西所居之中廳昔時為藻先第曰吾欲建祠以奉中支祭祀先大夫不獲遂斯願先
 大夫亦時以建祠為念購地於北隙地以待昔建迄今十年寓藻與弟有室於西道里居伯先以子卯世而三元以
 衰老力弗能任家事否及時勉繼先志何以克安同寓書三元乾隙地舊址鳩工厥材屬族弟廷式經理其事逾年而祠
 成謹奉十一世祖絲香公以下三世神位贈光祿大夫祖考峰府君祖妣夫人賈夫人考訪山府君妣夫人劉夫人
 人贈光祿大夫元廷府君妣任夫人劉夫人徐夫人贈遺議大夫元錫倫府君妣張夫人葉主合祀一堂計工費五
 千六百兩有奇寓藻宿謀各出俸粟用襄工作役以姪世孫兩孫祠東地一區附置於祠先大夫宗室近件石以備刊記且命寓藻敬書
 因題曰祁氏支祠蓋緣家廟分支而建祠也會族姪孫友直重校世譜纂本遺成爰益刊梓藏之祠中以成先大夫之志
 以善後人記曰君子攝營宮室宗廟為先居室為後念自適箱以來承先人德蔭蒙國恩感致位通禮濟日之訓章若夫
 隆於所先者尚媿弗能備禮其兩後者不遺計已是所望於有堂官楹者焉
 大清咸豐二年歲次壬子仲冬之月十六日孫寓藻謹記并書

祁寓藻書《祁氏支祠記》碑

日之有記非記日也記事也余年二十有四矣
等詞館而重心未化何事之之記不也記而記非
記事矣也記日也非記余之日也記先君子見背
之日也先君子以乙亥終余之記以丙子始何也
新喪之年痛不忍記也逾年而痛稍定矧之然
傷去日之難追也然必記記為兩愈痛已矣痛無
乃矣然終以慈親在堂餘暉可托是記也去日可
悲來日又可憂也十二月除夕祁寓藻謹識



馬首農言

幼從京宦稍長歸里五載家塾未親耒耜弱冠遊宦二十餘年還家如客遑問及田請假侍親讀禮守墓寒暑四周惟農是務農家者言質而不文因時度地各述所聞耳目既習徵驗亦久煩言碎辭以筆代口古馬首邑今日壽陽先疇世服詒自黃羊道光十有六年歲次丙申季春之月祁窩藻記

地勢氣候

壽陽縣居太行之頸項山脈西北自甯武忻州來至縣東北境枝分右出融爲縣治正幹引而南山之東爲桃水所導源又引而東南由平定州至樂平之西陡泉嶺則洞過

顧氏先世手蹟凡七札錄唐元城二公明孝皆

以死節著

咸建字如心錢唐金嶺忠節
天敘字留州元城金

忠節書心法

氣平點畫不苟竹其字也夫成仁就義其

先世所思已抑流澤遠望者涯哉新陽唐

暖生負輪能守其業者也勉旃斯有既已

道光十九年十月出苑山試院新陽初八拜識

觀唐二兄大人清鑒

品節詳剛德性堅定

事理通達心氣和平

弟祁寓藻

耀生頓首

居身不使白玉玷

繫志直與青雲齊

丁未冬日寓藻

祁寓藻書對聯

總 序

戴 逸

二〇〇二年八月，國家批准建議纂修清史之報告，十一月成立由十四部委組成之領導小組，十二月十二日成立清史編纂委員會，清史編纂工程於焉肇始。

清史之編纂醞釀已久，清亡以後，北洋政府曾聘專家編寫《清史稿》，歷時十四年成書。識者議其評判不公，記載多誤，難成信史，久欲重撰新史，以世事多亂不果。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中央領導亦多次推動修清史之事，皆因故中輟。新世紀之始，國家安定，經濟發展，建設成績輝煌，而清史研究亦有重大進步，學界又倡修史之議，國家採納衆見，決定啓動此新世紀標志性文化工程。

清代爲我國最後之封建王朝，統治中國二百六十八年之久，距今未遠。清代衆多之歷史和社會問題與今日息息相關。欲知今日中國國情，必當追溯清代之歷史，故而編纂一部詳細、可信、公允之清代歷史實屬切要之舉。

編史要務，首在採集史料，廣搜確證，以爲依據。必藉此史料，乃能窺見歷史陳迹。故史料爲歷史研究之基礎，研究者必須積累大量史料，勤於梳理，善於分析，去粗取精，去僞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裏，進行科學之抽象，上升爲理性之認識，纔能洞察過去，認識歷史規律。史料之於歷史研究，猶如水之於魚，空氣之於鳥，水涸則魚逝，氣盈則鳥飛。歷史科學之輝煌殿堂必須巋然聳立於豐富、確鑿、可靠之史料基礎上，不能構建於虛無飄渺之中。吾儕於編史之始，即整理、出版《文獻叢刊》、《檔案叢刊》，二者廣收各種史料，均爲清史編纂工程之重要組成部分，一以供修撰清史之用，提高著作質量；二爲搶救、保護、開發清代之文化資源，繼承和弘揚歷史文化遺產。

清代之史料，具有自身之特點，可以概括爲多、亂、散、新四字。

一曰多。我國素稱詩書禮義之邦，存世典籍汗牛充棟，尤以清代爲盛。蓋清代統治較久，文化發達，學士才人，比肩相望，傳世之經籍史乘、諸子百家、文字聲韻、目錄金石、書畫藝術、詩文小說，遠軼前朝，積貯文獻之多，如恒

河沙數，不可勝計。昔梁元帝聚書十四萬卷於江陵，西魏軍攻掠，悉燔於火，人謂喪失天下典籍之半數，是五世紀時中國書籍總數尚不甚多。宋代印刷術推廣，載籍日衆，至清代而浩如煙海，難窺其涯涘矣。《清史稿·藝文志》著錄清代書籍九千六百三十三種，人議其疏漏太多。武作成作《清史稿·藝文志補編》，增補書一萬零四百三十八種，超過原志著錄之數。彭國棟亦重修《清史稿·藝文志》，著錄書一萬八千零五十九種。近年王紹曾更求詳備，致力十餘年，遍覽羣籍，手抄目驗，成《清史稿·藝文志拾遺》，增補書至五萬四千八百八十種，超過原志五倍半，此尚非清代存留書之全豹。王紹曾先生言：“余等未見書目尚多，即已見之目，因工作粗疏，未盡鉤稽而失之眉睫者，所在多有。”清代書籍總數若干，至今尚未能確知。

清代不僅書籍浩繁，尚有大量政府檔案留存於世。中國歷朝歷代檔案已喪失殆盡（除近代考古發掘所得甲骨、簡牘外），而清朝中樞機關（內閣、軍機處）檔案，秘藏內廷，尚稱完整。加上地方存留之檔案，多達二千萬件。檔案為歷史事件發生過程中形成之文件，出之於當事人親身經歷和直接記錄，具有較高之真實性、可靠性。大量檔案之留存極大地改善了研究條件，俾歷史學家得以運用第一手資料追蹤往事，了解歷史真相。

二曰亂。清代以前之典籍，經歷代學者整理、研究，對其數量、類別、版本、流傳、收藏、真偽及價值已有大致了解。清代編纂《四庫全書》，大規模清理、甄別存世之古籍。因政治原因，查禁、篡改、銷毀所謂“悖逆”、“違礙”書籍，造成文化之浩劫。但此時經師大儒，聯袂入館，勤力校理，盡瘁編務。政府亦投入巨資以修明文治，故所獲成果甚豐。對收錄之三千多種書籍和未收之六千多種存目書撰寫詳明精切之提要，撮其內容要旨，述其體例篇章，論其學術是非，叙其版本源流，編成二百卷《四庫全書總目》，洵為讀書之典要、後學之津梁。乾隆以後，至於清末，文字之獄漸戢，印刷之術益精，故而人競著述，家嫻詩文，各握靈蛇之珠，衆懷昆岡之璧，千舸齊發，萬木爭榮，學風大盛，典籍之積累遠邁從前。惟晚清以來，外強侵凌，干戈四起，國家多難，人民離散，未能投入力量對大量新出之典籍再作整理，而政府檔案，深藏中秘，更無由一見。故不僅不知存世清代文獻檔案之總數，即書籍分類如何變通、版本皮藏應否標明，加以部居舛誤，界劃難清，亥豕魯魚，訂正未遑。大量稿本、抄本、孤本、珍本，土埋塵封，行將漸滅。殿刻本、局刊本、精校本與坊間劣本混淆雜陳。我國自有典籍以來，其繁雜混亂未有甚於清代典籍者矣！

三曰散。清代文獻、檔案，非常分散，分別庋藏於中央與地方各個圖書館、檔案館、博物館、教學研究機構與私人手中。即以清代中央一級之檔案言，除北京第一歷史檔案館所藏一千萬件以外，尚有一大部分檔案在戰爭時期流離播遷，現存於臺灣故宮博物院。此外，尚有藏於瀋陽遼寧省檔案館之聖訓、玉牒、滿文老檔、黑圖檔等，藏於大連市檔案館之內務府檔案，藏於江蘇泰州市博物館之題本、奏摺、錄副奏摺。至於清代各地方政府之檔案文書，損毀極大，但尚有劫後殘餘，璞玉渾金，含章蘊秀，數量頗豐，價值亦高。如河北獲鹿縣檔案、吉林省邊務檔案、黑龍江將軍衙門檔案、河南巡撫藩司衙門檔案、湖南安化縣永曆帝與吳三桂檔案、四川巴縣與南部縣檔案、浙江安徽江西等省之魚鱗冊、徽州契約文書、內蒙古各盟旗蒙文檔案、廣東粵海關檔案、雲南省彝文傣文檔案、西藏噶廈政府藏文檔案等等，分別藏於全國各省市自治區，甚至清代兩廣總督衙門檔案（亦稱《葉名琛檔案》），英法聯軍時遭搶掠西運，今藏於英國倫敦。

清代流傳下之稿本、抄本，數量豐富，因其從未刻印，彌足珍貴，如曾國藩、李鴻章、翁同龢、盛宣懷、張謇、趙鳳昌之家藏資料。至於清代之詩文集、尺牘、家譜、日記、筆記、方志、碑刻等品類繁多，數量浩瀚，北京、上海、南京、廣州、天津、武漢及各大學圖書館中，均有不少貯存。豐城之劍氣騰霄，合浦之珠光射日，尋訪必有所獲。最近，余有江南之行，在蘇州、常熟兩地圖書館、博物館中，得見所存稿本、抄本之目錄，即有數百種之多。

某些書籍，在中國大陸已甚稀少，在海外各國反能見到，如太平天國之文書。當年在太平軍區域內，為通行之書籍，太平天國失敗後，悉遭清政府查禁焚毀，現在中國，已難見到，而在海外，由於各國外交官、傳教士、商人競相搜求，携赴海外，故今日在外國圖書館中保存之太平天國文書較多。二十世紀內，向達、蕭一山、王重民、王慶成諸先生曾在世界各地尋覓太平天國文獻，收獲甚豐。

四曰新。清代為傳統社會向近代社會之過渡階段，處於中西文化衝突與交融之中，產生一大批內容新穎、形式多樣之文化典籍。清朝初年，西方耶穌會傳教士來華，携來自自然科學、藝術和西方宗教知識。乾隆時編《四庫全書》，曾收錄歐幾里得《幾何原本》、利瑪竇《乾坤體儀》、熊三拔《泰西水法》、《簡平儀說》等書。迄至晚清，中國力圖自強，學習西方，翻譯各類西方著作，如上海墨海書館、江南制造局譯書館所譯聲光化電之書，後嚴復所譯《天演論》、《原

富》、《法意》等名著，林紓所譯《茶花女遺事》、《黑奴籲天錄》等文藝小說。中學西學，摩蕩激勵，舊學新學，鬥妍爭勝，知識劇增，推陳出新，晚清典籍多別開生面、石破天驚之論，數千年來所未見，飽學宿儒所不知。突破中國傳統之知識框架，書籍之內容、形式，超經史子集之範圍，越子曰詩云之牢籠，發生前所未有之革命性變化，出現衆多新類目、新體例、新內容。

清朝實現國家之大統一，組成中國之多民族大家庭，出現以滿文、蒙古文、藏文、維吾爾文、傣文、彝文書寫之文書，構成爲清代文獻之組成部分，使得清代文獻、檔案更加豐富，更加充實，更加絢麗多彩。

清代之文獻、檔案爲我國珍貴之歷史文化遺產，其數量之龐大、品類之多樣、涵蓋之寬廣、內容之豐富在全世界之文獻、檔案寶庫中實屬罕見。正因其具有多、亂、散、新之特點，故必須投入巨大之人力、財力進行搜集、整理、出版。吾儕因編纂清史之需，賈其餘力，整理出版其中一小部分；且欲安裝網絡，設數據庫，運用現代科技手段，進行貯存、檢索，以利研究工作。惟清代典籍浩瀚，吾儕汲深綆短，蟻銜蚊負，力薄難任，望洋興嘆，未能做更大規模之工作。觀歷代文獻檔案，頻遭浩劫，水火兵蟲，紛至沓來，古代典籍，百不存五，可爲浩嘆。切望後來之政府學人重視保護文獻檔案之工程，投入力量，持續努力，再接再厲，使卷帙長存，瑰寶永駐，中華民族數千年之文獻檔案得以流傳永遠，沾溉將來，是所願也。

序

成崇德

《祁寯藻集》共二百七十餘萬字，是國家清史編纂工程文獻項目和全國古籍整理規劃領導小組批准的重點出版項目。在即將出版之前，《祁寯藻集》編委會邀我爲此寫序。我認爲值此實施清史編纂工程之際，編輯出版《祁寯藻集》適逢其時，是清史研究中的一件好事。

在清代中晚期，壽陽祁氏出過四個翰林。祁寯藻官至體仁閣大學士、首席軍機大臣，其父祁韻士官至戶部主事，其弟祁宿藻官至御史，其子祁世長官至工部尚書兼順天府尹。可謂文化名門，顯赫一時。當時有“南翁（翁同龢家族）北祁（祁寯藻家族）”之說。尤其是祁氏的學術成就，更令人佩服。祁韻士是清代輿地學的開拓者，祁寯藻雖身居宰輔，仍精研儒學，筆耕不輟，給我們留下了豐富而可貴的歷史資料。今天把它整理編輯出版，定會嘉惠學林，澤及後世，其功德無量。

《祁寯藻集》中所錄的內容，除《馬首農言》、《澠泐亭集》三十二卷、《澠泐亭後集》十二卷外，多數爲首次點校出版，就學術研究價值而言，甚爲可貴。

祁寯藻的一生，處於清代中晚期內外憂患重重之時，他歷事四朝（嘉、道、咸、同），久參樞密，“忠清亮直”，愛國愛民。“民爲邦本，本固邦寧”是他爲官的基本思想和行動準則。鴉片戰爭時，他任軍機大臣，爲主戰派的代表之一，《南京條約》簽訂之後，清代學者包世臣寫信給“春圃先生大司農樞密閣下”，稱道“六月初，白門（南京）之計和夷，急報到都下，獨閣下伏青蒲排其議，天下傳誦，偉矣！所以與有光榮也”（《齊民四術》第393頁）。咸豐初，祁領樞務，上疏皇帝起用人才，聽納直言，成爲咸豐皇帝的股肱之臣。執掌戶部期間，他經皇帝批准，一年內豁免民間欠稅銀二千餘萬兩，糧二百餘萬石。他參與整頓鹽政，復通海運，深受百姓歡迎。太平軍興，他認爲是官吏腐敗所致，應整飭吏治。朝廷爲籌軍餉，開設“釐捐”，他認爲“窮民受累實深”（《清史列傳·四十六》）。可見其愛國憂民之志。同治初，他任穆宗皇帝的領班老師，啓沃皇帝要“崇尚節儉”，“杜漸防微”，做“仁君”。後人稱祁爲“同治中興”的先

驅。他的言行，對清代道、咸、同三朝政局，產生過重大的影響，是一位卓越的政治家。

祁寯藻是一位政績卓著的高官，又是一位博學多識、造詣精深的學者。他疏言要“通經致用”，“義理與訓詁不可偏重”，他“提倡樸學，延納寒素，士林歸之”。時人秦紉業稱“公精研經史，縱覽諸子百家，殖學稽古，蔚為一代儒宗”（《祁文端公神道碑銘并序》）。徐繼畲贊譽他“相業詩業兩相稱，壽陽端合比歐陽”（《徐繼畲詩集》）。俞樾對他的評價是“國朝經術昌明，掃虛浮而歸之實學，諸老先生發明訓詁，是正文字，實有因文見道之功；數十年來，此事衰息，獨吾師以經學受主知，倡後進，海內治經者，奉為圭臬”（《俞曲園書札》第16頁）。徐世昌評價他：“道咸之間，海內多事，朝貴中尚文學接世流者，惟文端為碩果，時論尤歸之。”（《晚晴簃詩匯·詩話》）由此可見祁寯藻深得學術界的推崇。

他所著《馬首農言》，已列入中國古代農學科技文獻中。他組織清代著名學者李申耆等人編校重刻的《說文繫傳》四十卷（附校勘記三卷）、朱子《小學》和批注的《三國志·魏書》，也深得學者稱贊。他所著《澠齋亭集》三十二卷、《澠齋亭後集》十二卷等，集詩詞近三千首。後人稱他是宋詩派的代表，詩壇領袖。他的書法有“楷書稱首”，“一時之最，人共寶之”的稱譽。

他出資為其父祁韻士，友人張穆、程春海、苗夔，刊刻了不少有價值的學術著作；還為他人寫過不少墓志銘，還撰寫了許多日記、序跋、考證，詳細地記述了當時歷史，其評價和敘述，均切要辟理，是研究清代中晚期歷史極有價值的資料。

他不僅在文字學、音韻學、史學方面做出了貢獻，他還注重輿地學、譜牒學的研究。他的著作和他為別人刊刻的著作，在當時乃至後代均推挹備至，影響極深。

他為人清介端重，處事謹慎，樂於薦人，獎掖後進，“是正派人”（道光帝語）。他久秉鈞衡，門人遍天下，引見者甚眾，如江忠烈、李棠階、王茂蔭等多為朝廷重臣，政績卓然。但不通賄賂。其居處簡樸，而藏書甚多。“居鄉見童子塾中歸，必詢所讀書，其聰穎者，獎以筆墨等物。家居篤孝友睦，家庭清風儉德，一時無兩”（《山西獻徵》）。可見其高尚品德。時人張維屏稱：“壽陽相國性如玉潔，心比春和，學博而不矜，才豐而不露，見人有善必稱道之。其休休有容之度，蓋有古大臣之風焉。”左宗棠稱“壽陽相國祁文端公，孝友清德，

天下稱之”。縱觀其一生，政治家、學者、藝術家，在他身上得到了并行不悖、相得益彰的統一，甚為難能可貴。

當然，生活在十八世紀的祁寯藻，有其時代的局限性，我們不能苛求他在學術思想上作出超出他所處時代的貢獻。作為一個歷史人物，能在當時被皇帝稱為忠臣，被民衆稱為清官，被學人稱為儒宗，被藝術家稱為詩詞、書法大家，已屬不易。他的民本思想，治國方略，處事之道，治學精神，對後人頗有值得借鑒的地方。

《祁寯藻集》的編纂出版，是我國古籍整理工作中的一項重要工程，也是清史編纂和清史研究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它不僅對了解祁寯藻本人和他的為政思想、學術成就，對社會的貢獻，所產生的影響，有着重要作用，而且對認識那個時代中國的政治、經濟大環境，亦有相當重要的參考價值，也為現代學術研究開掘出一灣活水。謹以此書，冀傳其博大之學，願更多的讀者能得其沾溉。

二〇〇六年十月於北京
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

《祁窩藻集》編輯說明

祁窩藻，字叔穎，又字淳甫，敬避御名而改字實甫，自號春圃、觀齋，山西壽陽人。生於乾隆五十八年(1793)六月初四日，卒於同治五年(1866)九月十二日。嘉慶十九年(1814)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授編修。道光元年(1821)，命在南書房行走，歷提督湖南學政、通政使司副使、光祿寺卿、內閣學士、江蘇學政、戶部侍郎、吏部侍郎。十九年，命偕侍郎黃爵滋視福建海防及禁煙事，連擢左都御史、兵部尚書。二十一年，命為軍機大臣。道光三十年，文宗即位，拜體仁閣大學士。祁窩藻自道光中論洋務與穆彰阿不和，至是文宗銳意圖治，罷穆彰阿，祁窩藻遂領樞務，開言路，起用舊臣。咸豐元年(1851)，調任工部，兼管戶部三庫事務。二年，復調戶部。四年，稱病被允致仕。十一年，穆宗即位，特詔起用。疏陳時政六事，言甚切摯，並被嘉納，次第施行。命以大學士銜授禮部尚書。同治元年(1862)，穆宗入學，命直弘德殿，偕翁心存、倭仁、李鴻藻授讀。祁窩藻提倡樸學，延納寒素，士林歸之。身歷四朝，學粹品端，忠清亮直。贊畫樞務，簡任綸扉，總理部務，克慎克勤，無忝厥職。卒後，晉贈太保，入祀賢良祠，謚文端。

祁窩藻在朝居官五十餘年，留下了大量的文稿。為了弘揚中華民族優秀傳統文化，把祁窩藻的遺稿進行整理、編輯出版，以達到古為今用之目的，一九九九年七月，成立了山西省祁窩藻研究會，從此開始了《祁窩藻集》編輯出版工作的籌劃。多年來，研究會曾派人到藏有祁窩藻遺稿的全國各大圖書館、檔案館等進行了查閱。得知，在全國各地藏有祁窩藻的遺稿有四十三種之多。其中刻本有《馬首農言》、《澠虺亭集》三十二卷、《澠虺亭後集》十二卷、《觀齋行年自記》，其餘為手稿本。

為把《祁窩藻集》的編纂工作落到實處，二〇〇三年十一月組建了《祁窩藻集》編委會，主任由三晉文化研究會會長李玉明擔任，總主編由祁窩藻研究

會會長任國維擔任，并聘請了清史研究專家戴逸等七位先生為顧問。全國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領導小組批准該書為重點古籍出版項目；二〇〇六年五月，經清史編纂委員會批准，成為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項目。

在此期間，《祁寯藻集》編委會得到了晉中市政府、壽陽縣政府經濟上的支持，派人到全國各地圖書館，搜集到祁寯藻的遺稿三百餘萬言。接着，組織清史研究學者對搜集到的祁寯藻遺稿進行了研究和分類，並分頭組織人員進行校勘。稿件按內容分為以下幾類。

譜傳，包括《祁大夫字說》、《祁氏世譜》、《鶴皋年譜》、《觀齋行年自記》、《祁氏支祠記》、《顯妣劉太夫人行述》、《伯兄芝舫府君墓表並銘》、《哭次男宣藻》、《季弟幼章行略》等。

日記，包括《觀我齋日記》、《奉使記》、《樞廷載筆》、《息園日記》及《甘肅查辦全案》等。

信札，包括寫給兄弟、子、侄、朋友的書信。

馬首農言，不分卷，是一部農學專著。

隨筆，包括《思復齋隨筆》五卷、《食筭齋日課》、《實齋隨筆》等。

雜記，包括《毛詩》重言、《詩》毛傳鄭箋古義、《爾雅正義》摘錄、《歷代循吏紀事》、《律賦存稿》、《甲戌考試卷底本》等，以及序、跋、題、記、識、祭文、墓誌、墓表、碑銘、碑記，還有《文心雕龍》摘句、對聯、觀齋印存等。

為加深讀者對祁寯藻的了解，在《雜記》後附錄晚清名臣、民國學者對祁寯藻的評論，以及清史列傳《祁寯藻》、《祁文端公神道碑銘》、《祁寯藻墓表》、《顯考實甫府君墓志》等。（以上為第一冊）

詩詞，包括《饒飢亭集》三十二卷、《饒飢亭後集》十二卷。還有從各種資料中增錄的《饒飢亭後集》十三至二十卷、《息園存稿》四十五首、述懷詩四十七首、詩補遺二十二首、試帖詩五首、尺華齋試律存草九十五首、詞二十三首，詩詞合計近三千首。

祁寯藻的詩作在清代頗有影響，陳衍所編《近代詩鈔》將祁寯藻詩列為編首，認為“有清二百年間居高位而主持詩壇者，康熙為王士禛、乾隆為沈德潛、道咸間即祁寯藻”，把祁寯藻列為清代詩史中具有時代意義的代表人物。

縱觀他的詩作，各體俱備，內容豐富，廣泛地反映了清代道光、咸豐時期的政治、經濟、軍事和社會現實，是我們研究清代晚期歷史的寶貴資料。他既是一位忠清亮直、為政愛民的高官，又是一位有思想、有感情、有造詣、有藝術功力的詩人。政治家與藝術家集於一身，并行不悖，相得益彰，這是很可貴的。

祁寯藻的詩，不論是《澠沔亭集》、《澠沔亭後集》，還是手稿《澠沔亭後集》後八卷，均是按年代編輯的。與《祁寯藻集》其他內容對照，可以比較清晰地了解詩篇的著作背景，及其與作者生活經歷的聯系，加深對作品思想內涵及感情意蘊的理解。

校勘，包括《說文解字繫傳校勘記》上、中、下三卷。

批注及考證，包括批《三國志·魏書》、《三姓山川》、《富克錦輿地略》、《琿春境內村屯里數》、《寧古塔村屯里數》、《京口山水考》等。（以上為第二冊）

奏議，包括從道光朝至同治朝祁寯藻上疏的奏摺。

題本，包括咸豐朝祁寯藻上疏的題本。（以上為第三冊）

每類各篇，一般按成文時間先後編次，時間不詳者，列入各類文之末。

各冊所據底本，無標點，不分段，編輯時均予以標點、分段。有的底本為行草書手稿復印件，錄校人員難以辨認，編輯時聘請專人進行識別并抄錄，力求準確無誤。

為了便於讀者查閱使用，每冊各有前言、凡例和目錄。

每冊正文之前，編排祁寯藻的手迹若干件，供讀者欣賞和了解其原稿面目。

《祁寯藻集》總的策劃和編輯由總主編、副總主編組織專人實施，具體編務由劉長海承辦。各冊的點校、編輯事宜，由各冊主編、副主編負責。初稿完成後，即呈送清史編纂委員會，審訂後出版。

由於原底本多為行草書手稿，加之有些字迹模糊，辨認較為困難，雖請多人識別，恐仍有差錯，敬請讀者諒解、指正。

在搜集資料和編輯過程中，得到了清史編纂委員會，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領導小組，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近代史研究所，中國第一歷史

檔案館和北京、上海、南京、陝西師範大學、山西大學等圖書館；山西省政府原副省長范堆相，中共山西省委宣傳部，中共晉中市委、晉中市政府，中共晉中市委宣傳部，中共壽陽縣委、壽陽縣人民政府，中共壽陽縣委宣傳部等單位和個人的大力支持和幫助，在此謹表誠摯謝意。

《祁寓藻集》編委會

前 言

《祁寓藻集》第一冊，收錄譜傳、日記、信札、《馬首農言》、隨筆、雜記及附錄七個部分。

“譜傳”部分有：《祁大夫字說》、《祁氏世譜》、《鶴皋年譜》、《觀齋行年自記》，以及《顯妣劉太夫人行述》、《季弟幼章行略》等等，是祁寓藻撰寫的家世主要資料。還有《祁氏支祠記》、《先君祭文》、《先太夫人畫像記》等大量輔助性資料，也十分珍貴。祁寓藻雖然位極樞廷，生前並未大量印制自己的著作，他死後，兒孫亦未整理出版。這裡彙集的資料，百分之七十是許多熱心祁寓藻研究的人，不辭辛苦從全國各地圖書館及其故鄉搜集到的。

“日記”部分，除記述朝廷禮儀的《樞廷載筆》、陪同刑部侍郎黃爵滋巡視浙閩海防的《奉使記》等專題日記外，嘉慶二十一年（1816）的《觀我齋日記》、咸豐十一年（1861）的《息園日記》、同治年間的《靜默齋日記》及奉命查辦陝甘總督布彥泰案的《甘肅查辦全案》，咸豐四年（1854）至十年（1860）蒙恩致仕期間的《養閑餘錄》等，都記載着不同時期的國家事、朝中事、家鄉事、家族事、家中事、個人事，生動真切，感人至深，具有很強的史料價值。沿襲文人寫日記風尚，二十四歲起連續寫日記的祁寓藻，應該遺存大量日記。遺憾的是，目前只搜集到他十年左右的日記資料，恐不及其日記總量的五分之一。

至於“信札”部分，祁氏本北方望族，有“南翁（同龢）北祁”之說。加之祁寓藻官歷四朝，又多任考官，桃李門人甚多。更兼喜好儒學詩詞書法，秉性至為愛國愛民、愛族愛鄉，因而社會交往頗多，書信往來是最主要方式。其日記中顯示，祁寓藻有時每天寫好多信，一生信札成千上萬，難以計數。然而信札又是最易焚毀失散之物，所以目前我們只搜集到祁寓藻信札一百八十餘件。這些信札，有主的、無主的，朋友的、親屬的，完整的、殘缺的，均各占半數，像九十餘件有主信中，四十七件是寫給兒子祁世長的。而無主信中，有些可能

也是寫給祁世長的。所以和普通民衆一樣，祁寓藻的信札以家信爲主體。

《馬首農言》以北京圖書館收藏的咸豐五年（1855）刻本爲底本，參閱1932年崔廷獻等人的重印本和《秦晉農言》1957年印本。爲使讀者了解《馬首農言》的重印情況，編輯時特將1932年重印本收錄的王棻友《馬首農言校勘記》和崔廷獻、劉輝藜寫的兩篇序言，收錄其中。《馬首農言》是我國寶貴的農業科學遺產之一。此書已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中，後幾經重印，1957年又編入《秦晉農言》。可以說它是一部重要的古農書，它記載的我國北方地區農業生產傳統經驗，在今天仍具有實用價值，對我們研究農業史、農業技術史，指導農業生產，有重要的歷史意義和現實意義。

“隨筆”部分的《思復齋隨筆》一至五卷，是祁寓藻於道光十四年至十六年在壽陽老家守孝時寫的。《食筭齋日課》、《實齋隨筆》原稿未具寫作時間，從內容看，爲道光朝時所記。

“雜記”部分的《毛詩》重言、《詩》毛傳鄭箋古義、《爾雅正義》摘錄，爲祁寓藻於道光十一年六月手錄。《歷代循吏紀事》二卷，未具寫作時間。這四種著作錄自1976年臺灣經聯事業出版公司出版的《壽陽祁氏遺稿》。《律賦存稿》是祁寓藻於咸豐八年整理的舊作。這些手稿，少數爲嘉慶間侍父蘭山書院時作，多數爲出仕後道、咸朝時作。《甲戌考試卷底本》，是嘉慶十九年祁寓藻考進士的試卷，錄自《壽陽祁氏遺稿》。

祁寓藻撰寫的序、跋、題、記、識、祭文、墓志、墓表、碑銘、碑記，少數幾篇抄錄於上海圖書館藏祁寓藻著《涌碧軒雜文存草》、《思復齋初稿》和臺灣文海出版社1976年出版的《祁叔穎尺牘詩稿》，大部分抄錄於各地圖書館藏清代人的刻本或稿本、碑記。

《文心雕龍》摘句，爲祁寓藻咸豐八年摘錄；《中州集》摘句，爲道光十六年摘錄；《東坡集》摘句、《文選》五言八言，未具抄錄時間。以上摘句均錄自《壽陽祁氏遺稿》。

《自撰對聯》，少數抄錄自《壽陽祁氏遺稿》，大部分是從各種刊本、山西省博物館、晉祠博物館、書畫拍賣市場、收藏家手中抄錄的。

《觀齋印存》，爲祁寓藻自存印譜，刻於不同的年代，記載着他許多爲官、

工書的信息，是我們研究他個人歷史與書法的重要資料。

附錄收入有關祁寓藻的評論及清史列傳、墓表等，以加深讀者對祁氏的了解。

從本冊的內容可以看出，官至首席軍機大臣、體仁閣大學士的祁寓藻及其父子兄弟家族輩，對當時社會所做的貢獻和產生的影響。祁寓藻一生勤政愛民、剛正不阿、舉賢薦能、政績卓著。而其為官清廉之德，更令人敬佩。他“忠清亮直，不結黨派”；他“門無雜客，不通賄賂”；他“雖好宏獎，而不受私謁”。逢年過節他不在家時，總要寫信示警家人：“年底各處有送銀信者，連信均交來人，切勿退銀收信。”孫女滿月，他告家人“如八舅母送東西可收，別處一概婉辭”。從《養閑餘錄》中看，他所得俸祿，不是給濟親戚師長，就是助友刻印書籍，而自己却“以日用不够，力加裁節內外飲食之費，計月核減”。咸豐四年因病“蒙恩致仕”，在日記中寫道：“惟念生平，頗喜施予，不問家人產業，所受之際更不敢苟，去官之日毫無蓄積，私心自問，殊覺灑然……”到咸豐十年告老還鄉養病時，老家僅有舊屋數間，破爛不堪，難以容身，只好借方山僧院暫養。因而清人秦東來在《稟請祁文端公入祀鄉賢祠事蹟節略》中，用宋處士魏野贈寇准的詩句來贊頌祁寓藻：“有官居鼎鼐，無地起樓臺。”祁寓藻臨終前叮囑兒子祁世長：“他日誌墓之文，汝無乞尊官貴人爲之，既多諛辭，且恐失實，吾不願也。”世長亦“清勤愛士，一守寓藻舊規”。以致後人評論祁家“清風儉德，霍山以北言家範者，必稱首焉”。

本冊所收錄的祁寓藻遺稿，對我們研究祁寓藻嚴謹的治學精神、高尚的思想品德、對社會的貢獻，以及晚清時期的歷史、文化和人物，具有重要的學術和史料價值。

“一代賢相”祁寓藻，近五十餘年參與政事，是清朝中晚期有影響的代表性人物，尤其曾爲“同治中興”建言獻力，很值得後人重視和研究。

在本冊資料搜集過程中，我們得到國家圖書館、上海圖書館、南京圖書館、山西省圖書館、山西省博物館、晉祠博物館、壽陽地方志辦公室以及壽陽平舒祁氏族人、平舒鄉文化站王銀海先生等的大力支持；在校訂過程中，鄭俊華、尚思兩位學人給以幫助，謹此一並致謝！

日記、信札、隨筆和雜記，原稿均為行草書手稿，是從各地圖書館中抄錄的，增加了辨認難度。我們在編輯時，慎之又慎，做了諸多努力，但由於學識、特別是書法知識水平有限，錯誤難以避免，尚請專家、讀者批評指正。

凡 例

一、本書共分三冊，是對祁寯藻作品的首次全面整理。

二、原刻本、謄寫本中多用古體字、異體字、通假字、俗體字（含簡筆體），且在一篇之中時常混用古體與今體、正體與異體。由於該書均經祁寯藻手訂，又由其子祁世長、侄孫祁友直、祁友麟校對，依據國家清史編委會《文獻整理工作通則》之規定，本書一般不作改動。個別生僻字改為規範字，以不發生歧義與異音為準。作者手稿中雜用各體，本書多仍其舊；草、行體字，改為規範字。筆畫稍異而結構相同、筆畫相同而結構不同之異體字，改為規範字。

三、底本與手稿中殘缺及脫漏處以□表示，無法辨識處以△表示；錯字或有疑問者加圓括號，其後之正字加方括號；本書編者所加內容用圓括號括注。

四、底本中的避諱字，一律改為規範字。

五、底本中原有夾注，字號縮小，字體相異。

六、長文適當分段，並加標點；詩用逗號、句號，詞按詞譜標點；詩題後之小字為寫作時間、與詩題成爲一體者，句末不加句號；題中句中夾注爲一字、數字、或爲人名者，一般不加標點；引文不完整者、無底本可查對者，不加引號。

七、雜記中引文頻繁，且係隨手抄錄，本書一般不作校勘。

八、本書第一、二冊之校記置於當頁之末，用*號表示。

九、本書第三冊之檔案按具文時間先後順序編排；無具文時間者，按硃批時間編排，並以*號注明；既無具文時間，亦無硃批時間者，以原檔號爲序，排在最後；奏片、清單等，雖無具文時間，但與主件密切相關者，排在主件之後。

十、檔案標題爲編者所加，奏議之文種於標題後注明，題本之文種則省略。每件檔案之時間，置於標題之下。

十一、奏議中所有具奏人祁寯藻及其職銜均省略。題本中之職銜只標明祁寯藻，其他聯銜具奏者均予刪除。

十二、檔案中凡有皇帝批語者，均加“硃批”二字標明。批紅原在封面，現一律排在文件之後。

十三、墓誌、行狀題目上的大段職銜，一律刪除。

十四、有關編輯未盡事宜，見本書《編輯說明》及各冊之《前言》。

目 錄

總序	(1)
序	(1)
《祁寯藻集》編輯說明	(1)
前言	(1)
凡例	(1)

譜 傳

譜傳

釋奚	(3)
祁大夫字說	(4)
祁氏世譜	(15)
祁氏世譜引	(15)
祁氏世系考	(128)
鶴皋年譜	(132)
觀齋行年自記	(143)
舊德記	(159)
祁氏支祠記	(163)
祁氏雁朋堰先塋記	(164)
先君祭文	(165)
焚黃告墓文	(166)
先太夫人畫像記	(167)
劉太夫人墓誌銘	(168)
顯妣劉太夫人行述	(169)
芝舫伯兄祭文	(173)
伯兄芝舫府君墓表並銘	(174)
哭次男宣藻癸丑六月十二日	(176)
季弟幼章行略	(177)

菊影閣留影之銘 (182)

日 記

日記

觀我齋日記(嘉慶二十一年) (185)
奉使記(道光二十年) (217)
樞廷載筆(道光二十二年壬寅·道光二十四年甲辰) (233)
息園日記(咸豐十一年至同治元年) (247)
靜默齋日記(同治二年至四年) (277)
甘肅查辦全案(道光二十九年) (304)
閩省事宜 (337)
養閑餘錄 (339)
雜記 (350)

信 札

信札

答靜寧陳湛園^溥刺史延講亦樂書院啟 (353)
答繆石軍^霖唐稼農^{晉錫}再索賦稿啟 (353)
與李在春^{德元}孝廉書 (353)
家君賀那繹堂制軍平定滑城啟^{嘉慶十八年十二月} (354)
與容靜止農部書 (354)
答容靜止書^{此嘉慶十九年六月在京邸信。} (355)
答容靜止農部啟^{此嘉慶二十年扶先君觀旋里後信。} (356)
上黃左田夫子書^{乙亥十一月} (356)
賀容湛園^恩擢任侍衛書 (357)
復鄂中丞書 (357)
代二姊與家竹軒兄^墳書 (358)
致遠亭世大兄^唁函 (358)
致兵部尚書王大人書 (359)

致靜濤七兄書(二件)	(360)
致詩齡兄書	(360)
致溟生、緻堂兩兄書	(361)
復張琴南妹婿麗暹書	(361)
致右軒四弟書(三件)	(362)
致林則徐書(五件)	(363)
致辛階書(二件)	(365)
致俞樾書(二件)	(366)
與杜繼園翰書 <small>己未八月</small>	(367)
致鍾瑞星先生書(二件)	(368)
致柳谿內弟書(四件)	(368)
呈□□六兄大人書	(370)
致□□大兄大人信	(370)
代三晉公寓籌畫信	(370)
致常芸閣五兄信	(371)
致張石州四弟信	(371)
致春畦四兄大人信(五件)	(372)
致仲昀仁兄大人信(二件)	(373)
致兒子世長信(四十七件)	(375)
無題信(八十五件)	(389)

馬首農言

《馬首農言》序	(411)
馬首農言	(412)
地勢氣候	(412)
種植	(412)
農器	(416)
農諺	(418)
占驗	(426)
方言	(426)

五穀病	(428)
糧價物價	(428)
水利	(431)
畜牧	(431)
備荒	(432)
祠祀	(433)
織事	(435)
雜說	(435)
附錄	(442)
一、王棻友《馬首農言》校勘記	(442)
二、《馬首農言》序	(447)
三、《馬首農言》序	(448)

隨 筆

思復齋隨筆卷一 道光十四年甲午秋九月	(459)
思復齋隨筆卷二 道光十五年乙未春正月	(468)
思復齋隨筆卷三 道光十五年夏四月至冬十一月	(480)
目錄	(483)
思復齋隨筆卷四 道光十五年乙未冬十一月至丙申二月	(494)
壽陽縣二十四都糧目	(501)
思復齋隨筆卷五 道光十六年丙申春二月	(504)
國史館已進《儒林傳》目錄計共八十五人	(508)
國史館已進《文苑傳》目錄共七十四人	(508)
國史館已進《循吏傳》目錄共二十一人	(508)
食筍齋日課	(509)
實齋隨筆	(511)
烟草	(511)
借書	(512)
棉花	(512)
《授衣廣訓》告成上進表	(513)

臺灣生番	(515)
得師	(515)
同異	(515)

雜 記

《毛詩》重言	(519)
國風	(519)
《周南·關雎》詁訓傳第一重言三十四	(519)
《召南·鵲巢》詁訓傳第二重言十二	(519)
《邶·柏舟》詁訓傳第三重言二十五	(520)
《鄘·柏舟》詁訓傳第四重言十一	(521)
《衛·淇奥》詁訓傳第五重言二十	(521)
《王·黍離》詁訓傳第六重言二十一	(522)
《鄭·緇衣》詁訓傳第七重言十三	(522)
《齊·雞鳴》詁訓傳第八重言十七	(522)
《魏·葛屨》詁訓傳第九重言八	(523)
《唐·蟋蟀》詁訓傳第十重言十八	(523)
《秦·車鄰》詁訓傳第十一重言十六	(524)
《陳·宛丘》詁訓傳第十二重言八	(524)
《檜·羔裘》詁訓傳第十三重言六	(525)
《曹·蜉蝣》詁訓傳第十四重言三	(525)
《豳·七月》詁訓傳第十五重言十三	(525)
小雅	(525)
《鹿鳴之什》詁訓傳第十六重言四十一	(525)
《南有嘉魚之什》詁訓傳第十七重言三十七	(527)
《鴻雁之什》詁訓傳第十八重言二十三	(528)
《節南山之什》詁訓傳第十九重言四十五	(528)
《谷風之什》詁訓傳第二十重言四十七	(530)
《甫田之什》詁訓傳第二十一重言二十七	(531)
《魚藻之什》詁訓傳第二十二重言二十一	(532)

大雅	(533)
《文王之什》詁訓傳第二十三重言三十六	(533)
《生民之什》詁訓傳第二十四重言四十一	(534)
《蕩之什》詁訓傳第二十五重言五十七	(535)
周頌	(537)
《清廟之什》詁訓傳第二十六重言七	(537)
《臣工之什》詁訓傳第二十七重言十	(538)
《閔子小子之什》詁訓傳第二十八重言十三	(538)
魯頌	(538)
《駟》詁訓傳第二十九重言三十五	(538)
商頌	(539)
《那》詁訓傳第三十重言十八	(539)
《詩》毛傳鄭箋古義	(541)
國風	(541)
周南	(541)
召南	(541)
邶	(542)
鄘	(544)
衛	(544)
王	(545)
鄭	(545)
齊	(546)
魏	(547)
唐	(547)
秦	(548)
陳	(548)
檜	(549)
曹	(549)
豳	(549)
小雅	(551)
鹿鳴之什	(551)

南有嘉魚之什	(553)
《爾雅正義》摘錄 <small>晉·郭璞註 邵晉涵正義 唐·陸德明釋文</small>	(556)
釋詁	(556)
釋言	(560)
釋訓	(561)
釋親 <small>郭註：無，闕疑。</small>	(561)
釋宮 <small>郭註：無，闕疑。</small>	(561)
釋器 <small>郭註：無，闕疑。</small>	(561)
釋樂	(561)
釋天	(562)
釋陽	(563)
月陽	(565)
月名	(566)
釋地	(566)
釋邱	(566)
釋山	(566)
釋水	(566)
釋草	(568)
釋木	(571)
釋蟲	(572)
釋魚	(573)
釋鳥	(573)
釋獸	(574)
釋畜	(575)
歷代循吏紀事 <small>卷一</small>	(576)
漢	(576)
附魏	(587)
附吳	(587)
歷代循吏紀事 <small>卷二</small>	(589)
晉	(589)
南朝宋	(591)

南朝齊	(591)
南朝梁	(592)
南朝陳	(593)
北朝魏	(593)
北朝齊	(594)
北朝周	(595)
隋	(595)
律賦存稿除館課已刻外,再選九首戊午五月	(598)
雲無心以出岫賦以“山川出雲,遍雨天下”為韻	(598)
共登青雲梯賦以題為韻	(598)
黃金臺賦以“王欲招賢,請從臣始”為韻	(599)
同律度量衡賦以題為韻	(600)
桐葉封弟賦以“周公入賀,史佚成之”為韻	(601)
蕭翼賺蘭亭賦以“才藝權謀,必能稱旨”為韻	(602)
彈鋏賦以“肉食者鄙,未能遠謀”為韻	(603)
黃華二牘賦以“揮毫不輟,各自有意”為韻	(603)
高山流水賦以“伯牙鍾期,相遇知音”為韻	(604)
眼鏡賦以“目之於色也”為韻	(605)
導河積石賦以“黃河千里一曲”為韻	(606)
鞠有黃華賦以“籬菊初開,黃為正色”為韻	(607)
夏雨雨人賦以“太平之世,十日一雨”為韻	(608)
四氣為政賦以“政法四時,調和玉燭”為韻	(608)
歲寒烟賦以“色浮端硯,光動蜀箋”為韻	(609)
雲母屏風賦以“雲母屏風,分隔其間”為韻	(610)
抱一為下式賦以題為韻	(611)
持螯賦以“滿城風雨近重陽”為韻	(612)
盤香賦以“重簾不卷留香久”為韻	(612)
霜鷹賦以“架上霜毛海國鷹”為韻	(613)
蘆花被賦以“君欲吾被,當為賦詩”為韻	(614)
河橋賦以“造舟為梁,杜預舊制”為韻并序	(614)
機輪引河賦以題為韻	(616)

堂花賦	(616)
賀蘭硯賦 <small>以“硯之美滑而發墨”為韻并序</small>	(617)
李將軍射虎賦 <small>以“視之乃草中石”為韻</small>	(618)
雁字賦	(619)
山明望松雪賦	(620)
沙雅爾梨賦	(620)
筆陣賦 <small>以“筆掃千軍，勢如列陣”為韻</small>	(621)
棉賦效荀卿體	(622)
蝗賦	(623)
盆蘭賦 <small>并序</small>	(624)
甲戌考試卷底本	(625)
生之者衆(四句)	(625)
子曰德之不修(一節)	(626)
行有不得者……天下歸之	(627)
賦得受中定命得“中”字	(628)
序、跋、題、記、識	(629)
《嚴匡山廉察紅茗山房館課》序 <small>代</small>	(629)
德午亭觀察太恭人七秩壽序 <small>代甘肅蘭山書院諸生作</small>	(629)
常母宋太孺人七十壽序	(630)
陳荔峰督學德配孫恭人五十壽序 <small>代</small>	(631)
跋繆石軍所藏鐵冶亭尚書臨《道教序》冊子後	(632)
重修壽陽縣學宮碑記	(632)
跋那繹堂制府《奏議初編》後 <small>代容靜止作</small>	(633)
李廣文先生五十壽序 <small>代彭荷村舍人作</small>	(634)
跋吳蓮洋徵君詩集後	(635)
《郝氏族譜》序	(635)
《山莊六景詩》跋	(636)
《硯北草堂詩稿》跋	(637)
吾鄉王致菴太宜人壽序	(637)
養福堂記	(638)
孟縣方山鎮文昌閣記	(639)

重修雙鳳山五龍聖母廟碑記	(640)
爲王省山《晉溪詞草》題詞	(640)
馬庭裕先生《制義遺稿》序	(641)
讀李肇《國史補序》記	(641)
跋傅青主先生真蹟石印本二	(642)
《吳侍卿奏稿》識	(642)
《化民錄》跋	(642)
《鴻雪因緣圖》序	(643)
重刻《朱子小學》跋	(644)
顧氏先世手蹟識	(645)
增修江陰考棚記 <small>國朝學政祁寓藻</small>	(645)
陳志序 <small>道光二十年學政祁寓藻</small>	(646)
精法樓祀汪容甫先生記 <small>代祁淳甫學使</small>	(647)
《說文聲訂》敘	(648)
《太乙舟文集》序	(648)
《太乙舟文集》又序	(649)
壽陽縣文昌廟記	(650)
《觀象居古今體詩鈔》序	(650)
《皇朝藩部要略》記	(651)
《桂勝集》序	(652)
《順天文鄉試錄》前序	(652)
新建關聖帝君廟碑記	(653)
山陝衆商會館《續撥厘金碑記》序	(653)
《隨軺載筆》第六種《度隴記》序	(654)
《毛詩吟訂》敘	(655)
自題畫像	(656)
趙子昂《海賦》跋	(656)
陳文貞詩墨蹟書後	(656)
青主先生《分注杜詩句》跋	(656)
《毛詩傳箋異義解》敘	(657)
《國朝詩正雅集》序	(658)

送雷訓導序并詩	(659)
山谷書《雲亭宴集詩》跋	(660)
楊忠烈公遺翰跋後又二札稿	(660)
重刻《上蔡謝先生語錄》跋	(660)
跋《倚雲左山房文集》總督林公《平西紀略》後	(661)
《德壯果公年譜》序壯果公諱德楞泰，蒙古人。其孫松岑名花沙納，現官吏部尚書。	(662)
《雁門策馬圖》題記	(662)
《月齋文集》序	(663)
題《家塾楷模》	(664)
《蒙古游牧記》序	(664)
許仁山宮唐彭壽摹宋李公麟《五馬圖》跋	(665)
《聖製戰圖補詠》序	(666)
觀靈石何氏藏十札記	(666)
《忠義堂帖》記	(667)
題《大觀帖》	(667)
題《韭花帖》	(667)
《松風閣詩錄》序	(667)
《易象致用說》序	(668)
隨筆	(668)
重刻《先正讀書訣》序	(668)
贈王應睢耀麟序行二	(669)
《說文解字》識	(670)
觀朱子輯《近思錄》記	(670)
段芳山主政承實《詩鈔》小序	(671)
敏齋銘示世長	(671)
《楔帖》源流	(671)
《淳化大觀法帖》源流	(672)
題《蘭亭》刻本跋	(672)
臨《蘭亭》跋	(673)
懷仁集《聖教序》跋	(674)

與程春海侍郎 <small>恩澤</small> 論承重孫婦服書 <small>甲午七月</small>	(675)
三年之喪說	(676)
亥有二首六身考	(678)
徵招角招解	(679)
五多五慢論	(679)
邪教四害	(680)
祭文、墓志、墓表、碑銘、碑記	(682)
祁室周孺人祭文 <small>代家愷軒鏞兄祭其元配孺人作</small>	(682)
處士雒子則墓表	(683)
處士雒子伋墓表	(683)
周年家祭文	(684)
大京兆墨園閻公墓志銘 <small>代章桐門夫子作</small>	(685)
處士李翁暨配趙氏墓誌銘	(686)
黃師母祭文	(687)
皇清敕贈徵仕郎例贈奉直大夫國子監太學生祁府君墓表	(688)
皇清例贈徵仕郎祁府君妻張孺人墓誌銘	(689)
清故處士止齋趙君墓碑 <small>并銘</small>	(690)
敕授文林郎山東沂州府蘭山縣知縣三伯父貫亭公墓表	(690)
鄉飲耆賓王翁墓碑記	(692)
皇清敕授文林郎嘉慶丁丑科進士分發河南即用知縣太原段君墓志銘	(692)
皇清誥封朝議大夫庠生獻柱李君暨配喬恭人墓表	(693)
曹公祭文	(694)
袁處士墓碑記	(695)
陳公祭文	(696)
皇清例贈文林郎附貢生右箴宋君墓誌銘	(697)
祭京尹田季高 <small>嵩年四兄</small> 文	(698)
處士聶君墓表	(700)
郭倫墓表	(700)
李叟小傳	(701)
皇清誥授奉直大夫候選州同議敘知州銜誥封中憲大夫工部虞衡司郎中	

加二級附貢生侯君墓志銘	(702)
清故處士例贈修職郎定中祁君暨配盧孺人趙孺人墓碑并銘	(703)
武烈解公墓表	(704)
賜進士出身誥授光祿大夫大理寺卿前經筵講官工部尚書加三級潞河白 公神道碑銘	(705)
張石州墓碣	(708)
皇清例授文林郎襄陵縣訓導祁府君墓碑并銘	(708)
皇清誥授中憲大夫晉封通奉大夫直隸分巡大順廣兵備河道加三級何君 暨配誥封夫人劉夫人合葬墓誌銘	(709)
陳母聶太夫人墓志銘	(711)
皇清例授修職佐郎歲貢生候選訓導鄉飲大賓軍需議敘祁府君墓表	(713)
處士潤章族兄墓碣銘	(713)
湯文端神道表	(714)
皇清敕授文林郎四川龍安府彰明縣知縣鄉飲大賓平定張先生墓志銘	(716)
清故處士祁府君墓碣并銘	(719)
皇清誥授奉直大夫知州銜直隸龍門縣知縣曹君墓誌銘	(719)
戒學禪師墓碣	(720)
雪厓先生墓表	(721)
老趙神記	(722)
皇清誥封通奉大夫右常寺少卿硯培楊公傳	(722)
鄉飲介賓太學生馬君墓表	(723)
爲池蓮乞雨文	(724)
《文心雕龍》摘句	(725)
《文選》五言八言 <small>從戴鹿牀借鈔。</small>	(733)
《東坡集》摘句	(741)
《中州集》摘句 <small>河東人元好問裕之集。</small>	(741)
元遺山詩句	(745)
厲樊榭詩聯	(745)
自撰對聯	(7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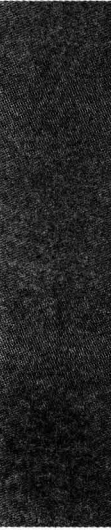
題聯	(747)
五言聯	(752)
六言聯	(752)
七言聯	(752)
八言聯	(753)
十一言聯	(753)
輓聯	(753)
觀齋印存	(755)

附 錄

附錄

晚清、民國名人論祁寯藻(摘句)	(793)
稟請祁文端公人祀鄉賢祠事蹟節略	(797)
清史列傳卷四十六·大臣畫一傳檔後編二·祁寯藻	(800)
《清史稿》卷三百八十五·列傳一百七十二·祁寯藻	(811)
《山西通志》卷一百三十五·祁寯藻	(814)
祁文端公神道碑銘并序	(816)
誥授光祿大夫予告大學士晉贈太保文端祁公墓表	(820)
誥授光祿大夫太子太保予告大學士贈太保謚文端顯考實甫府君墓志	(824)
附:皇清誥贈一品夫人顯妣曹夫人墓志	(827)
附:皇清誥授光祿大夫經筵講官工部尚書兼管順天府府尹事務予謚 文恪子禾太府君行述	(828)

譜 傳



釋 奚*

《左氏傳》祁奚，晉大夫。《呂氏春秋·去私篇》祁黃羊。高誘注：黃羊，祁奚之字。古者，字必從名，取孳生之義。《說文》奚，大腹也；從大，絲省聲。絲，籀文系。糸部。又，豨生三月，豚腹豨，豨兒也。豕部。《周禮·職方氏》幽州，其澤藪曰豨養，杜子春讀豨爲奚，《說文》亦作奚養。段氏玉裁曰：杜蓋說此藪名取大腹意，故易豨爲奚，而班、許從之。奚養，《說文·草部》“藪”字下。《說文》養，供養也，從食，羊聲。𦍋，古文養。食部。藪名奚養，殆謂其大有容能供養人者。然則奚之取名，意猶黑肱、黑臀之類，而羊有美善之義，故以黃羊爲字。《莊子·至樂篇》羊奚比乎，不斲久竹。羊奚，草名，似亦取羊大腹狀。又《周禮·酒人》奚三百人。注：猶今官婢。《說文》媮，女隸也。百里奚衣五羊之皮媮於秦，後遂號“五羖大夫”。以其媮而謂之奚，與以其鬻羊而謂之奚，與其義皆可互證也。

* 本篇中之引文均系節錄，故不加引號。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祁大夫字說*

案：《呂覽》原文及諸家之說，不合觀則不明晰。今詳錄之，以備參攷。

《呂氏春秋·去私篇》晉平公問於祁黃羊曰：“南陽無令，其誰可而爲之？”祁黃羊對曰：“解狐，可。”平公曰：“解狐非子之讎耶？”對曰：“君問可，非問臣之讎也。”平公曰：“善。”遂用之，國人稱善焉。居有間，平公又問祁黃羊曰：“國無尉，其誰可而爲之？”對曰：“午也，可。”平公曰：“午非子之子耶？”對曰：“君問可，非問臣之子也。”平公曰：“善。”又遂用之，國人稱善焉。孔子聞之曰：“善哉！祁黃羊之論也。外舉不避讎，內舉不避子，祁黃羊可謂公矣。”高誘注：黃羊，晉大夫祁奚之字。案：呂氏所記與《左傳》情事頗異。《新序》亦述此事，半同《左傳》，半同《呂覽》，然皆不云字黃羊也，故不引。

《呂氏春秋·開春篇》叔嚮之弟羊舌肸善欒盈。欒盈有罪於晉，晉誅羊舌肸，叔嚮爲之奴而瘖。祁奚曰：“吾聞小人得位，不爭不祥；君子在憂，不救不祥。”乃往見范宣子而說也，曰：“聞善爲國者，賞不過而刑不慢。賞過則懼及淫人，刑慢則懼及君子。與其不幸而過，寧過而賞淫人，毋過而刑君子。故堯之刑也，殛鯀於虞而用禹，周之刑也，戮管蔡而相周公，不慢刑也。”宣子乃命吏出叔嚮。救人之患者行危苦，不避煩辱，猶不能免。今祁奚論先王之德，而叔嚮得免焉，學豈可以已哉。高誘注：祁奚，高梁伯之子祁黃羊也。案：祈、祁，古字通。

寓藻少讀呂氏書，憇先大夫表德，納此懿稱，足以補杜注之闕，而未達名字相應之誼，藏之於心。每觀通人數典，必及人之以文來告者，發揮旁通，爛然可軸。適祁縣重修書院成，建大夫專祠於院中，并幣聘吾仲兄棠藻掌書院，教司祀事。寓藻聞之，感祖德之永長，懼令聞之失墜也，用編次衆作，棗置祠中，以備家棗掌故云爾。案：先大夫墓始見《魏書·地形志》。《元和志》云在祁縣東南七里，今其地名榮仁邨。

道光二十七年仲春月朔，裔孫寓藻謹識。

(一)

河間苗夔先路

壽陽祁春浦侍郎，丁酉視學江蘇，戊戌出棚試諸生，題有《晉大夫祁奚字

* 以下各篇中之引文多系節錄，故多不加引號。

黃羊解》。見《呂氏春秋·去私篇》，漢涿郡高誘注。是時，夔隨棚襄校，侍郎命作一篇。因以濫竽而點筆曰：案《說文》奚，大腹也。從奚得聲之字十有二，獨於豕部彘下，言生三月，豚腹奚。奚，兒。而佗從奚者可類推也。蠶，水蟲也，隸黽部，黽頭與佗頭同。大徐曰白象其腹。故黽部蠶蟲之大腹者，當變从建首字黽聲也。鼃，水蟲，似蜥易，長大，皮可冒鼓。《詩》鼃鼓逢逢。《釋文》沈，音檀。《集韻》收二十五寒，亦作蟬。《呂氏春秋·古樂篇》曰顓頊令蟬，先爲樂昌。蟬乃偃浸，以其尾鼓其腹，其音英英。在《集韻》十陽，从央聲，音央。與倡、鱗、鼃、蟬，皆從單聲。《說文》單，大也。大腹之解，引申於彘，而旁通於蠶。是知蠶爲大腹，解之樞紐，而蠶爲水蟲，解之綫索。因蠶而悟驪驥，乃大腹之馬。因蠶而悟蟬蟻，亦皆大腹兼能飛鳴之蟲也。大夫名奚，《史記》作僎，《大戴記》作僎。僎，待也。腹大者行遲，故曰待僎。或作蹊。蹊，徑也。徑似羊腸，故蹊從大腹之奚也。奚屬人，故亦作僎，借人以該物也。凡此從豕、從馬、從蟲、從鼠、從佳、從鳥、從黽，而皆不從羊。名奚，而字以羊也。何居《周禮·職方氏》幽州澤藪曰獯養，杜子春本作奚。《說文》豸部無彘，大、小徐二本引《職方氏》亦祇作奚養，从羊聲。兌爲澤，爲羊。《月令》水澤腹堅。澤可言腹，而藪亦可以大腹之奚名之歟？《列子·天瑞篇》、《莊子·至樂篇》俱有羊奚比乎不筍之文。《釋文》引司馬彪云：羊奚，草名，根似蕪菁。然則大根駭人，有似羊之大腹奚奚然。名奚，而字以羊也，其以此歟？百里奚、五羊皮，奚與羊涉，古人已先之矣。或曰奚好五色羊裘。既曰五色，何必黃此而字黃羊也？當更有說。古人黃羊祀鼃，奚豈有此事歟？然而書缺有閒，載籍無〔稽〕[稽]。奚字黃羊，當與氏曰羊舌、號曰五羖者同僞，固不當以黑獺、墨騾之例例之也。何則？《禮記》緇衣，引《詩》狐裘黃黃。徐本作橫。《淮南子》玉橫維其西北之隅。注：橫，猶光也。《說文》黃，從田，疋聲。疋，古文光。古人名字多於雙聲疊韻得之，黃與皇、王音同義借，豈黃有廣義、羊有祥義耶。左氏《傳》君子謂祁奚於是能舉善。《說文》善，吉也，從誼、從羊、作譚。篆文作善，此與義、美同意，義、美皆從羊，而善乃誼羊也。《易》積善之家，必有餘慶。蕭該《漢書·音義》慶，音羌。羌亦建首字羊聲也。今《漢書》慶，亦有作羌者。慶又與卿同，雲五色爲“慶雲”即“卿雲”也。《說文》卿，章也。《白虎通》卿之爲言，章善明理也，宜富貴大吉祥。蓋神明字義，蟬聯通說而言之也。大夫舉善，縣延至今三千有餘歲方興未艾，經言豈欺我哉！

(二)

安邱王 筠萊友

壬寅八月，筠至澄懷園謁壽陽夫子。夫子留之數日，從容謂之曰：“晉祁大夫，吾之遠祖也。緜緜延延，以至於今。士食舊德，農服先疇，恒居晉之故國，未嘗徙而之他者三千餘歲，皆承君子之澤也。顧大夫名奚，《說文》曰奚，大腹也。而何以字曰黃羊？汝盍爲我攷之乎？”筠於是時第憶《爾雅》“播羊黃腹”一語，而是播非奚，未敢以對。退而攷《說文》从奚之字，(几)[凡]十二徯待也。重文作蹊譖，恥也。重文作譙鞣，革生鞣也。雞，知時畜也。籀文作鷄，脯也。驪騮，馬也。鼯，小鼠也。蹊，山瀆無所通者。蟻鹿，蛎螯也。嫫，女隸也。《周禮·天官》多言奚，皆嫫之省也。凡皆徒聲無義者，不具論。惟蠃，水蟲也，隸黽部。案：是部或水或陸，或巨或細，形甚不倫而同从黽者，則以黽腹大，故諸大腹之物皆从之也。蠃，又从奚聲，則其爲大腹可知也。又豕部，彘，生三月，豚腹彘。彘，兒也，則其從奚義也。許君明言之，而是豕非羊，更無論黃矣。案：羊以白爲常色，故釋畜曰羊，牡羴、牝羴，直謂之羊。郭注乃目之曰吳羊，又曰今人便以羴殺爲白黑羊名也。若夫黑羊，則《爾雅》早區別之曰夏羊、牡羴、牝羴矣。《召南》之羔羊，《鄭風》之羔裘，皆白羔也。黑羔則爲大裘，天子郊天之服也。古之言羊者不及他色，況乎“黃羊祀竈”見於他說，殆亦薦紳先生所難言矣。遂又攷大腹之見經典者，《易》說卦曰“離”，於人也爲大腹。《荀》九家有爲牡牛，然“兌”乃爲羊。《山海經》曰丹熏之山有耳鼠，食之不脰。郭注曰脰，大腹也。見《埤蒼》，音采。是則言大腹者，亦不涉及羊也。十一月，再謁夫子，具以告曰：“此義殆不可攷矣。晉獻公時，有羊舌大夫，因埋羊一事而人偁之，後遂爲子孫之氏族。幸而其事傳於後世，故人得知其所由也。然則偁祁大夫爲黃羊，或者本非其字，而大夫有此事，人遂以此目之，而其事則未見載籍乎？即如樗里子、黥布，《史記》直以當時所偁者偁之，不必盡舉其姓字。或黃羊亦此類乎？”夫子曰：“《夏官·職方氏》幽州澤藪曰彘養。彘從奚聲，養從羊聲，得毋其聲中有義乎？且澤藪包羅富有，含孕萬類，魚龍之所潛躍，草木之所蕃蕪，或有大腹之象乎？《月令》曰“水澤腹堅，則藪不亦可以腹言乎？”筠謹案《說文》不收彘，艸部藪下言幽州“奚養”字正作奚，特養不作羊耳，知彘非脫文，奚非殘字者。許君所列九州之藪，全述職方，而大徐本甫田弦圃，與今《周禮》本異，小徐則同，獨“奚養”則二徐不異也。顧“奚養”之見

羣書者，鄭注職方曰“奚養”在長廣，《漢書·地理志》琅邪郡長廣縣奚養澤在西。《秦地圖》曰劇清地幽州藪，《元和志》萊州昌陽縣奚養澤在縣西北四十里，《寰宇記》萊陽縣奚養澤，《地理志》云長廣縣西有奚養澤。長廣故城在今縣東五十里，漢屬東萊郡是也。凡皆能實其所在之地，而不能言其命名之由，則就藪之名義之不可攷，足證人之名義之不可攷矣。蓋古地名多有不可解者。設本不可解，則人無是語，又何以名其地？可知古初本以為常語也。古語既變，斯人不聞其義矣，則名字之不可攷者無乃類是。竊嘗思春秋時，人名與字不相比附者，鄭公子發字子國，《商頌》“受小國是達，受大國是達，率履不越，遂視既發”，依鄭箋說之，則發與國有合也。齊闞止字子我，古文我作戎，从勿，勿者，古文丞也。《說文》但收叅，而不收勿勿，然利之古文初从之，而从物諸字則勿勿錯出，是知其皆丞字也。楚公子圍娶於鄭，請垂橐而入，以示無弓，則我从垂戈，不與止戈為武有合乎？以上二事與《經義述聞》異。此以字義推之，而得其仿佛者也。吳子乘又名壽夢，以須從為葑、蒺藜為茨例之，則壽夢而乘，可以反切知之。《經義述聞》不及此事，以其非一名一字也。此以字音推之，而得其仿佛者也。獨至祁大夫之名與字，則義與音皆不足以推之，而筠遂窮於附會矣。且夏時有車正奚仲，則以奚為名者古矣，而春秋時名奚者甚少。成公二年《左傳》新築人仲叔于奚。杜注：于奚，守新築大夫。元凱既以于奚為名，則仲叔其字也。凡以伯仲叔季為字者，蓋有二端：或冠而字之，不取表德，直以第行呼之者；或其初本取表德，乃不見於左氏《傳》。及其老也，用五十以伯仲之法始見於《傳》，今遂無由聞其本字者。于奚乃字仲叔，合兩第為一，較之楚成大心字孫伯，尤不可解也。閔公二年，魯公子奚斯字子魚。《經義述聞》曰奚，讀曰鮭，聲近假借也。斯，語辭。竊謂襄公十四年《傳》衛庾公差亦字子魚，《孟子》作庾公之斯。斯，即是差，則非語辭。《小雅·瓠葉》箋云：斯，白也。今俗云斯白之字作鮮。似當云鮮白之字作斯，傳寫誤倒。然則，差者蓋之省，斯者鮮之借。故字子魚，奚讀曰鮭，與鮮亦相中矣。然必改奚之讀，而後可通。設如本字說之，亦終不可通也。抑鮭字不見於經，《說文》亦不收，則是古人無此語，即改奚之讀，而亦未必可通也。或者奚斯與之斯同例，奚、之二字皆語辭，如左氏寺人惠牆、伊戾。服虔曰：惠、伊皆發聲。《孟子》孟施舍，趙岐曰：孟姓舍名施，發音也。是知語辭皆在名之上。以此為例，尚略可通也。夫《經義述聞》於春秋人名字為之解詁，獨至祁大夫則不能為之說。況以筠之鄙陋，何足以知之。故次序前後問對之語，並所攷之故實以上於夫子，以俟博訪通人。如有能核其實者，則筠為之執鞭，所欣慕矣。

(三)

道州何紹基子貞

壽陽尚書之遠祖，爲晉祁大夫奚。事見《春秋》內外傳，而皆不及其字。高誘注《呂氏春秋》於《去私篇》祁黃羊云：黃羊，晉大夫祁奚之字；於《開春篇》云：祁奚，高梁伯之子祁黃羊也。兩注互證，高氏所據必有甚確矣。《尚書》以《周官·職方氏》幽州澤藪曰獯養。獯從奚聲，養從羊聲，疑其聲中有義，有足與大夫名字相發明者。案《說文》引幽州藪正作“奚養”。《易·說卦》傳“兌”爲妾，爲羊之羊。虞仲翔作羔，云女使。鄭康成本作陽，謂養無家，女行貨炊爨。兩家字異義同，疑皆本作廝養字，羔以字形誤省。陽者注其音，而誤爲正文耳。養從羊聲，羊亦自有養義。《孟子》庠者，養也。庠從羊也。《說文》訓“奚”爲大腹，其訓女隸之媵，《周官》正作奚，奚之爲女隸，猶養之爲女使。“兌”，於八卦爲澤，奚養之義，可會矣。然欲以是證祁大夫之名與字，則有所難。安以大夫字曰黃羊，不得略去黃字，單執羊字爲說也？務求其義，則莫如《爾雅》“播羊黃腹”一語矣。《說文》播，黃腹羊也。《爾雅》此文當播字爲句，羊黃腹爲句。古從“番”之字約有二義，曰大也、白也。《左傳》蟠其腹，言其肥白也。宰夫膾熊蹯不熟，獨熊掌言蹯，亦言肥厚也。《易》錫馬蕃庶、《書》庶艸蕃廡，言壯盛也。《爾雅·釋艸》繁、蟠蒿，據《詩》疏引陸璣云：凡蒿，白色爲蟠。《釋文》引《本艸》注云：此蒿粗於青蒿，是兼白與大二義也。《釋蟲》蟠、鼠負，《說文》蟠，鼠婦也。據《詩》疏引陸璣云：伊威一名鼠婦，似白魚，蓋其形博而且白。名以婦者，亦取大腹義也。羊之肥白者曰播，其腹多黃。以理推之，黃爲中央土色，凡物之肥大者，其腹必多黃，故黃亦有大義。羊而黃腹曰黃羊，猶人而黃髮曰黃者也。《說文》奚，从大，綏省聲。綏，籀文系字。系者繫也，凡可繫牽之物而大腹者，皆可稱奚。茲獨有取於羊，羊者祥也、善也，肇錫嘉名之意也。又《莊子·至樂篇》羊奚比乎不筭。《釋文》引司馬云：羊奚，艸名，根似蕪菁。然則大根駭人，有似羊之大腹奚奚然，故有是名矣。名奚而字黃羊，非此之謂邪？奚斯字子魚。百里奚飯牛，而牛肥，疑因飯牛而稱奚。故《左傳》止稱百里，皆名奚、字黃羊之左證。至大夫之名，《大戴記》作僕，《史記》作僕，迨寫增易，無足爲據。郭氏於“播羊黃腹”下注云腹下黃，至爲簡當。近日邵氏、郝氏乃俱以後世所謂黃羊狀如羊，小小者當之。初不思此句上下文，皆不及羊之別種也。因《爾雅》而得大夫名字相因之義，又因名奚字黃羊，而悟《爾雅》之義。謹質之，

尚書以爲有當否？

(四)

嘉定陳 琢小蓮

太歲戊戌，吾師壽陽夫子以祁奚字黃羊解試諸生。琢曾有鄉壁坳會之說，未經呈閱。越七年乙巳，謁夫子於京邸，出王棗友、何子貞兩家之作見示，引證處間有與拙說暗合者。因檢舊作，點竄一二，坳書冊尾，曰：祁奚之字黃羊，見《呂覽·去私篇》注。案：高注呂書，頗多異誼。如御，鼓也；量，行也；神，御也；兩，技也；扣，持也；又朱襄爲炎帝別號、少暉爲帝嚳之子摯兄也；神農爲少典之子赤帝也之類，俱不見於雅詁傳注之書。若奚字黃羊，則嘗取《周禮·職方氏》澤藪曰“獮養”以證之。杜子春讀獮爲奚，《說文》亦作奚。又《列子·天瑞》、《莊子·至樂》，俱有羊奚比乎不筍之文。羊奚，艸名，倒文即奚羊。養取羊聲，豈澤藪多羊奚艸，而以倒文名其藪爲獮養歟？又晉大夫羊舌氏之族有陽處父，而夷羊五亦作陽，疑五即處父之族。或晉之方音夷羊連屬，故曰夷羊、夷奚，音亦相近也，然無佗證。竊嘗謂奚聲近鮭，《廣韻》鮭有苦圭、戶佳、古携三切，音皆近奚。奚又作僂。百里奚，《管子》作僂。衛彪僂，《呂覽》作奚。是奚、僂爲孳乳字。而僂又讀若雞，見淮南《本經》。僂，人之子女，注是奚，即雞也。名奚字黃羊，取於物之同類也。又案：奚斯馬名赭。《白馬賦》注云：馬即飛兔、奚斯是也。以奚之取義於馬而字羊，義尤顯著。即晉大夫卻豹字叔虎，見《晉語》注；羊舌虎字叔熊，見《唐書》宰相世系表之例。又《說文》奚，大腹也。從大，從緜省聲。緜則其聲，大則其義。美，從羊從大。徐鼎臣謂羊大則美。奚羊皆以大爲義，亦足以爲奚字黃羊之誼。顧名奚字羊似矣，何以必曰黃羊？曰此疊韻之例也。近儒錢氏謂古人名字多取雙聲疊韻。羊爲土畜，又爲土木之母，中央土其色黃，羊以黃爲尚。名奚字羊，又取物土之宜疊其韻，以足其文曰黃羊。

黃與皇、王同音，義亦當爲大。凡从黃得聲之字，如《堯典》光被四表。光爲“廣”之假借。《西都賦》橫被六合，皆廣遠之義，皆與大義相近。琢并記。

(五)

光澤何秋濤顧船

壽陽尚書以《祁大夫字說》示秋濤，命綴所聞於後。秋濤自顧學謏識陋，

何足以知古誼。而惟夙有志於聲音故訓之學，每得一義，恒思究其源流；畜疑於中不求裁正，非爲學之道也。用是不敢辭。謹案：苗先路、王棗友、何子貞、陳小蓮諸先生之說，網羅剔抉，蓋無遺義，何能復贊一語？竊就臆見所及，引申其未竟之緒，裸以駘會之言，釐爲三篇，具書如右。謹以獻於大君子之前，惟不棄而辱教誨之，感甚，幸甚。丁未正月二十九日。

古名、字多相應，而祁大夫之字獨與其名不相比附。是非以假借轉注之義推之不可。蓋奚之義爲大腹，而羊與養通，養有長義。《夏小正》時有養日。傳曰養，長也。此言養爲兼之假借，而長與大義近，斯奚與羊可相爲訓之一證矣。然則艸有羊奚，藪有奚養，果皆取義於長大歟？曰：（几）[凡]物大者必美，美然後可養，故大腹者恒有養義。《易》“離”爲大腹，“頤”象大，“離”則義取於養大，服類於孕字，而“字”即有愛養之義。《公羊傳》注：炊爨者爲養。鄭氏《易》注“兌”爲陽，謂養無家，女行貨炊爨。陽與羊通，是皆取其能養人而命之也。而“媛”訓女隸，通作奚，所掌者亦養人之事，是則奚與羊並有養義矣。艸之大根若蕪菁者，其爲物必良，藪之以富得民者，其利賴尤廣。此必不專取大義而遺養義可知也。且物之異於恒者，始常相驚，而終益於用。《說文》云：芋大葉根實駭人，故謂之芋也。近儒段氏亦云：荷蓋大葉駭人，故謂之荷。然則芋取義於吁，《說文》吁，驚也。荷取義於何，羊奚取義於奚，皆以其大而駭之，因以爲驚辭疑辭。案：于亦大也。《春秋傳》仲叔于奚，疑仲叔是其氏，與魯之叔仲氏同意。于其字，奚其名，古人名、字並備，皆先字後名也，此可證名奚者多從大義。又《說文》邑部云：城郭市里，高縣羊皮，有不當入而欲入者，暫下以驚牛馬。是羊亦所以驚物者，此又可證羊、奚同義。古人深於詁訓，隨舉一端，皆可苟通。實則蹲鴟、扶渠之屬，其所資至博，亦足見大之與養，義固相成矣。二字同義，則可分可合。故艸名羊奚，藪名奚養，顛倒而意不異。名奚字羊，觀乎此而可得其解矣。然而謂之黃羊者何也？蓋黃從古文光聲。光者，桃也。《尚書》光被四表，《後漢書·馮異傳》引作“橫被”，則黃之訓與大近。黃爲中央之色。鄭注《禮記·郊特牲》、王弼注《易》得黃金，用黃牛，皆訓黃爲中。《白虎通義》謂黃者中和之色，自然之性，則黃之訓與養近。且道家以中黃斥人身之中，其說近古，當有所本。《廣雅》云：腸，詳也。詳、羊音近義通。此又與大腹之義有相合者。《易》鼎黃耳，虞仲翔注“離”爲黃。安知不由大腹之義推之歟？則言黃之故，亦約略可得矣。或曰《呂覽》缶醢黃螭，高誘注：黃，美也。《詩》種之黃茂，傳以黃爲嘉穀。嘉亦美也。古人字多冠以子，子者男子美稱，黃之爲美，義與子同，其亦肇錫嘉名之意。故羊之上冠以黃歟？是

說也。苟無它證，則亦未敢以爲信云。案：岳醜黃蝟，蓋亦大腹能養物之義。養與美皆从羊，義通也。

凡名、字不可解者，多由古人語異。至或取於地以爲名，則不得其解者恒十九。晉續鞠居之名，傅青主以問閻潛邱，潛邱以鞠居爲地名。青主謂晉人何取它國之地爲名？潛邱曰：有《風俗通》之說在。縣令問主簿：靈星在城東南何法？主簿仰答曰：唯靈星所以在東南者，亦不知也。青主不覺笑。然則地名之難攷可知已。今案祁大夫之名字質以地志，則似藪名之說較確。蓋奚養之藪，其宛地本有黃名也。攷《漢書·地理志》琅邪郡長廣有萊山萊王祠，奚養澤在西。《秦地圖》曰劇清地幽州藪。《元和志》曰奚養澤在萊州昌陽縣西北四十里，今則爲登州府萊陽縣地。《太平寰宇記》謂長廣故城在萊陽縣東五十里。說甚確，而以爲漢屬東萊郡則誤。然此地爲琅邪郡之東北境，實與東萊之黃縣密邇。《地理志》東萊郡黃有萊山松林，萊君祠莽曰意毋。《元和志》故黃城在登州黃縣東南二十五里古萊子國，今爲登州府黃縣地。案：今黃縣與萊陽相去僅百餘里耳，奚養在萊陽縣，故長廣城之西正居黃縣，故黃城之南相距尤爲至近。度古之藪澤廣大類數百里，黃城必與其藪相接。《漢志》自省文不言耳，即謂漢時藪澤已小，而周時地廣亦無不可。楚之雲夢，廣八九百里。而其後僅爲小小澤，浸爲陵谷遷變，水漸涸而民田其間故也。今鉅野縣爲故大野澤地，任縣等處爲故大陸澤地，土率肥沃。秦時飛輓起於琅邪黃陲，則黃地饒芻粟，可知正由古昔爲藪，是以地較肥饒。奚養與黃本在一地，此亦可證。且黃有萊山松林，而長廣亦有萊山。萊山爲齊八祀之一，必非異地同名者可比，蓋一山互二縣也。又黃有萊君祠，長廣亦有萊王祠，其必萊之遺民追念萊先君之德而爲之。然惟黃爲萊故都，長廣有近都藪澤，爲萊君所嘗游觀，故咸有是祠，它縣不得同也。此皆堅證。況先秦地名多因古昔，黃必萊都之舊名。地既與奚養相近，則名亦可以相假。觀晉之祁邑，有謂以昭餘祁得名者可以類推。案：黃與長廣當是漢人分隸郡國時，始割屬青、徐二州，古必不爾。或曰然則奚養之宛地何以名黃，祁大夫何以不名黃字奚羊，而故錯綜其文令人疑？蓋亦有說以處此乎？曰有。案《左傳》夷羊五，《晉語》作夷陽午。奚養音義與夷陽近，夷陽與夷庚近。《廣雅》塈、蹊、眈、迳，道也。蹊或作徯，徑也。徯與奚通。祁大夫之名，《大戴記》所載正作徯字。眈或作踈，亦通作亢，《釋名》曰鹿兔之迹曰亢。《太玄經》見豕在堂，狗繫之迹。范望注云：迳，迹也。張衡《西京賦》迳杜蹊塞。薛綜注云：迳，道也。《左傳》以塞夷庚。杜注：夷庚，吳晉往來之要道。《詩序》云：由

庚，萬物得由其道也。庚與迺，古亦同聲。壺之言互，徑之言經，迺之言杭，皆橫度之名也。《漢書》大橫庚庚。服虔注云：庚庚，橫貌，義與迺同。以上參用王氏疏證之說。晉、吳二國之要道名夷庚，以橫度得名。然則凡地勢之橫者，皆可得此名。奚養澤地屬長廣，奚有廣義，養有長義。縣名與澤名相應，蓋取於澤以命之。此澤紀於《禹貢》，曰海濱。在殷，曰海隅。在春秋時，曰申池。此條秋濤別有攷一篇，茲不具載。《禹貢》之海濱，以緣海爲名。胡肅明謂海濱、廣斥，當通登、萊二府，瀕海八九百里，可以煮鹽之壤皆是，蓋以斥爲限也。其曰廣斥者，登、萊地斗入海中，其形橫長。奚養之藪，其形當亦橫長。地勢東西曰廣，亦曰橫。長廣有鹽官，正廣斥故壤，其名廣宜也。黃則橫之假借，其地名黃，亦猶之名廣耳。竊謂夷庚、夷陽、夷羊、奚養，俱一聲互轉，黃羊猶言橫庚。名蹊字橫庚，亦名字相應無可疑者。古人字少，一音常兼數義，固不必因彼而病此也。

祁大夫之字，秋濤嘗兩爲之說矣。類因其音之相近，而推究之。惟古人音中含義，音同而義殊者恒多矣。於異之中復得其同，斯發揮旁通，乃可比類以盡其奧。爰攷《說文》黃部，黠字似可通於奚者，因復爲之說曰：《廣雅》黠，黃也。《說文》黠，鮮明，黃也，從黃，圭聲。又云：黠，黃華也，從艸，黠聲。黠從黠聲，與黠同義。《說文》第舉形聲，以包會意。《後漢書·馬融傳》曰：確扈黠（榮）[熒]。黠，或作黠。白圭名丹，王伯申先生以圭爲黠之假借。案：黠從圭聲，有胡卦、戶圭二切。圭與奚攷之三百篇，古音並同部、從奚之字。鞮，《玉篇》、《廣韻》亦作鞋。《說文》鼃、鼃二字，音訓並近，疑本一物，以葳貉之地異其名耳。《廣雅》曹憲音云：蹊，今人作蹊字。如此，《淮南子》注蹊讀僊，徑之僊也。《水經》橫水注雞水，即桂水也，雞、桂聲相近。合觀諸說，知奚、蹊可通。又蹊爲鮮明，黃其義，亦取於音。《方言》、《廣雅》並云：桂，明也。是圭有明義也。黃而鮮明，黃之美者也，故字曰黃羊。羊，猶美也。羊舌大夫之長子名赤，字伯華，與孔氏之門公西子同名字，說者謂其取於采色。祁大夫之名奚字黃，或亦此意。且羊與揚通，《說文》紺下有帛深青、揚赤色之說，蓋以色之浮於表者爲揚也。驃下云：黃馬發白色。驂下云：馬頭有發赤色者。發、揚義並同，今俗猶有此語。或黃羊即黃揚，則更與鮮明之義合矣。又玉部璫下云：金之美者，從玉，湯聲。湯從易，與羊音近，故亦有美義。金美必黃色鮮明，其理亦互相備，是亦一旁證也。總之，去古既遠，書缺有閒，嘗試以音求之。羊，在戴氏古轉語第三章奚黃，並在第四章奚羊，反語則成黃字。儻以壽夢爲乘、邾婁爲鄒之例言之，則無不可知者。今以疊韻爲字，或亦即其音似而取之，今人失

其傳歟？謹依鄭君注經改讀，以就詁訓之例，理而通之，並具所疑以俟知者。

書 後

蕙，《說文》訓爲黃華，當即《爾雅·釋艸》之權，黃華蓋圭權一聲之轉。郭注：今謂牛芸艸爲黃華。華黃葉似苜蓿，《說文》芸下亦云似目宿。芸與權亦一聲之轉。然則蕙也、權也、芸也，一物也。《釋木》又云：權，黃英，郭注未詳。《說文》以權爲黃華木，《玉篇》以爲黃英木。考《釋艸》又云：木謂之華，草謂之榮，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是英、華當分屬艸、木，特以對文則別，散文則通。故《爾雅》之訓互易，《說文》既正其名以木爲黃華，則蕙下宜曰黃英。作華者，傳寫之誤也。英從英聲，《集韻》十陽所收，乃古音之僅存者，與羊同音。《廣雅·釋詁》訓英爲美，又與羊同義。英、羊之可通，明甚若是，則祁大夫蓋名蕙字黃英，於《爾雅》、《說文》胥有合矣。昔王伯申先生嘗謂五色之別見於物名者，可比例而得之。因舉黃色之名，謂若權、蠶皆是。今攷而知若圭、若奚，皆可爲黃色之別名。儻亦雅訓之幸而未泯者歟？書前說既畢，復思得此，並識之以質大雅。秋濤又記。

附文

黔縣程鴻詔伯敷

承示《祁大夫字說》，有以杜本《周禮》證奚養義者，有以《莊子》羊奚、《爾雅》播羊黃腹、《說文》奚，大腹證者；有以權，黃華、蕙，黃華，謂名蕙、字黃英者。假借、轉注、諧音、指事，各有發揮旁通之妙。展視驚然，既已獲彼隨珠，輒欲獻餘鄭璞也。趙章程曰：《易》兌爲妾爲羊。羊者女使，與周官女奚義相比附。黃者，小辭。黃口訓幼，見《淮南子·汜論訓》注。女生三歲爲黃，見唐《開元志》。然則名取於媿，故字黃羊，謙德之光彌可寶貴，此一說也。田清河曰：《漢書·司馬相如傳》駒駘、驪駘，《匈奴傳》作驪奚。《說文》驪駘，馬也。《廣韻》則云似馬而小。《毛詩》有驪有黃。傳：黃駘曰黃。然則奚也、黃也，皆馬也。似馬而小，故曰黃羊。《隋書·禮儀志》羊車駕果下馬，其小如羊可證也。又，奚斯亦馬名，見於《文選》。斯白，見於《詩箋》馬目白爲魚，亦見於《爾雅》。所以奚斯字子魚，亦可證也。申繻論名有取於物，龍馬之神君子比德，此又一說也。趙田皆，鷄澤縣學生員，昨歲從鴻詔游，及今年，遂能爲此說，亦頗可喜。鴻詔謂《魏書·張淵傳》注：奚仲四星在天津北近河旁，太古時造

車輿者精上爲星。又《史記·天官書》東井爲水事，其西曲星曰鉞。戊北，北河；南，南河。據此，奚仲與井近河，所以百里奚字井伯，祁大夫名奚字黃羊，皆取象於奚仲之星。羊即祥字，亦訓祥義。奚仲四星以黃爲祥，井亦有一大黃星，黃道所經，爲秦分野。雍州土黃，故曰黃祥，與農祥屬辭相似。又作東邑奚仲，亦黃帝之裔。坤爲大輿，土尚黃色，義在引伸也。奚仲傳說星名，最古不疑，周時無之。又于奚字仲叔，亦是取奚仲星，亦不疑仲叔并舉矣。夫古之奇人，在地爲河岳，則奚養之說也；在天爲日星，則奚仲之說也。質諸大雅，忝以嘉義訓焉。

祁氏世譜

祁氏世譜引

《記》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又曰“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三代以降，九兩五宗之法久廢。士大夫家所賴以敦本睦族、不失先王之遺意者，惟有敘譜一事而已。譜之敘，必明其所自出。吾宗祁氏，出自黃帝。《史記》注，黃帝子二十有五，一食于祁，遂爲氏。歐陽文忠公爲祁衛尉墓碑嘗引之。至《姓苑》、《姓纂》諸書，則稱帝堯之後。夫堯氏伊祈，非祁也。祈、祁古文雖通用，但祈或作者。又，李唐時有處士伊祈元解，是伊祈自爲一姓，厥證甚明。祁氏之賢，晉大夫奚最著，《春秋傳》稱其“內舉不辟親，外舉不辟讐”者也。奚生午，午生盈，盈之世滅于六卿，子孫失位，遂爲庶人，散之他國。其居晉者，太原、河東諸郡悉有之。類皆食德服疇，脗緜椒衍，守耕讀之舊緒，紹唐魏之遺風。顧以百代滄桑，罕存圖籍，世次先後，不可得而詳焉。吾祖碩公，當元之季始自洪洞來徙壽陽，逮韻士之身，閱十五世，族中子姓至數十百人。嗚呼！可謂盛矣。雖然，韻士竊有感也。夫一人之身，生而爲昆弟，昆弟之子又生而各爲昆弟，世漸遠，則情漸疏。嘗以韻士一世度之：某也兄，某也弟，總服以內者，韻士少從游，韻士罔弗與之習。總服以外者，韻士以薄宦故，離鄉日久，不能盡知而徧識之也。過此以往，時異世殊，形睽勢隔，其不至如蘇明允所云“塗人也”者幾希，譜之敘，烏可緩乎哉。先是，族無譜，吾父長治公廣諮博訪，實草創之，未有成書。韻士懼久而失傳，且欲藉斯譜之成，相與序昭穆，別長幼，俾吾族之父父子子、兄兄弟弟，肅然興起其尊祖敬宗之心，而求以合乎先王敦本睦族之意，斯則韻士之所厚勛也。夫譜成，於是乎書。

乾隆甲辰年姑洗月朔日，十五世孫韻士薰沐謹識。